

兰州大学草地农业科技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 实施细则（调剂意向考生）

我院已完成第一志愿考生的复试录取工作，各专业均有调剂名额，根据兰州大学 2024 年硕士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相关安排，为保障我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顺利进行，经草地农业科技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特制订本细则。

一、组织领导

根据兰州大学相关文件精神，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本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学院 2024 年调剂意向考生复试采用全部线下的复试形式进行，成立 5 个复试小组，负责我院第一志愿草学、畜牧学、植物保护、农业经济管理、农艺与种业、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畜牧、农村发展 8 个专业的复试工作。

具体分组为：

第 1 组（草学组）：草学（学硕）专业

第 2 组（畜牧组）：畜牧学（学硕）和畜牧（专硕）专业

第 3 组（植保组）：植物保护（学硕）、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专硕）专业

第 4 组（农艺组）：农艺与种业（专硕）专业

第 5 组（农经组）：农业经济管理（学硕）、农村发展（专硕）专业

二、复试名单确定

（一）有意向申请调剂草地农业科技学院且已经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填报的考生。

（二）学院在复试前 5 天确定并公布复试名单。

三、复试形式与内容

（一）复试形式

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充分讨论和评估，在确保安全平稳、公平公正的前提下，采取线下复试形式。

（二）复试内容

复试包括面试和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

1. 面试（满分 100 分）：主要包括专业素质、实验能力、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查（占 80%），外国语口语及听力测试（占 20%）。

2. 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主要对考生的思想政治情况等考核，考核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并给出考核评语和考核结论。

四、复试安排

（一）复试时间：4 月 6—7 日

（二）复试安排

日期	具体事项
4 月 6 日 星期六	下午 14:30-17:30，现场确认 现场确认地点：兰州市城关区嘉峪关西路 768 号碧野楼 4 楼报告厅
4 月 7 日 星期日	面试及综合能力测试：08:30 开始 第 1 组（草学组）：碧野楼 4 楼报告厅 第 2 组（畜牧组）：碧野楼 2 楼会议室 第 3 组（植保组）：步云楼 308 第 4 组（农艺组）：步云楼 204 第 5 组（农经组）：碧野楼四楼贵宾室 复试期间插空前往步云楼 101、106 做思政考核。

（三）复试材料

取得复试资格的考生，报到前均须登录我校“复试考生一贯表现材料提交系统”，按系统提示提交个人一贯表现相关材料。同时，应在复试报到时提供如下材料：

1. 《准考证》原件；
2. 《身份证》原件；
3. 《学生证》（应届考生提供）原件
4. 《毕业证》（应届考生不需提供）原件；
5. 《学位证》（应届考生不需提供）原件
6. 《诚信复试承诺书》签字原件。

对于有正式工作单位、具有复试资格的在职考生，需要提供其在职单位同意

报考的书面证明原件，并注明是否同意在职培养。

（四）复试缴费

复试的考生应缴纳复试考试费，标准为 100 元/人次，复试考试费由考生在复试前扫描二维码缴纳（后附二维码），复试考试费缴纳后不再退还，未交费的考生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

五、成绩计算

总成绩采用百分制（或换算成百分制）记分，60 分及以上为合格。

总成绩 = (初试成绩总分 ÷ 5) × 50% + 复试面试成绩 × 50%

复试面试成绩 = 英语能力测试 × 20% + 综合能力测试 × 80%

六、拟录取名单

学院根据考生的总成绩按照专业成绩由高到低排名依次录取，拟录取采用考生与导师双向选择的原则。调剂意向考生录取最终以国家调剂系统录取为准。

面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加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注：学校公布拟录取名单后，拟录取为定向培养的考生，在录取前均须与学校和定向单位签订定向协议书。

对拟录取考生入学后 3 个月内，学院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有必要复查的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不予注册学籍；对在复试工作中存在舞弊且情节严重的将按照“刑法修正案（九）”有关规定，移交相关部门予以处罚。

体检统一在新生入学报到时开展，在我校校医院进行。体检不符合国家入学体检要求且复检仍不合格的考生将被取消入学资格。

八、信息公开公示

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过程中，学院将严格按照学校要求，在学院网站（网址：<http://caoye.lzu.edu.cn/>）公布复试录取办法、复试名单及复试成绩等信息。复试期间如有疑问通过以下方式联系：

（一）咨询方式

联系电话：0931-8913014

电子邮箱：gouxj@lzu.edu.cn

联系人：苟老师

办公地点：兰州大学城关校区三分部步云楼 203 办公室

注：请及时关注学院网页首页和考生报名时预留的个人邮箱，邮箱每间隔 15 分钟处理一次，效率较高，建议使用。

（二）学院申诉电话和电子邮箱

申诉电话：0931-8910981

电子邮箱：lifei@lzu.edu.cn

（三）学校申诉渠道

申诉电话：0931-8912168

电子邮箱：yzb@lzu.edu.cn

研招办办公地点：兰州市天水南路 222 号贵勤楼 B304 室

九、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以学校相关文件为准。

草地农业科技学院

2024 年 4 月 2 日